

2024 年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

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深入贯彻执行《安全生产法》等国家法律法规、《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》等行业标准规范、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增强员工安全责任感、使命感，按照“一岗双责”和“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把住道路旅客运输站场安全生产源头关，有效预防和减少因源头管理不到位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，仪陇汽车站站长现与所属后勤管理科科长签订此目标责任书。

一、安全目标(50 分)

- (一) 不发生因后勤管理方面的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；
- (二) 在分管的基建、物管、设施设备管理等责任范围内及工作场所不发人员死亡责任事故、员工工伤死亡责任事故；
- (三) 不发生员工工伤及其它责任事故；
- (四) 不发生违章指挥、违规操作等重大安全违法行为；
- (五) 保持本部门的安全稳定，无群访、集访事件发生。

二、安全管理(50 分)

- (一)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安全生产、基建管理、物业管理、设施设备管理、劳动保护用品管理、房屋出租管理的政策法规，执行本站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责任管理范围内有效防范安全事故。
- (二) 负责管理本站基本建设（含房屋改建、扩建、维修）过程中的安全监管，落实建设项目“三同时”规定。
- (三) 落实经营生产区域、对外出租房屋和场所的物业、消防、特种设备和用电用气等安全管理和监督，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，落实整改措施，及时消除隐患，形成闭环管理。
- (四) 规范建立新能源设施、公用安全设施、设备及特种设备管理台帐，并定期开展检查维护，及时更新台帐记录。
- (五) 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采购、保管、分发劳动防护用品。



(六) 加强本部门办公设施的保管和使用，落实操作规程和使用佩戴规定，保证设施运行正常、操作使用安全。

(七) 参加本站组织的安全教育培训、安全生产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、应急演练等安全管理工作，落实安全责任。

(八) 组织本部门的安全教育培训、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改、防火防盗、应急管理，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生产能力。

(九) 组织本部门落实春运、安全生产月、汛期等重点时段，春节、十一等重要节假日，全国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要求。

(十) 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分解到各岗位，并组织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。

(十一) 组织完成上级临时交办的安全生产工作。

三、考核与奖惩

(一) 本责任书考核总分为 100 分，得分 90 分以上者为先进，75 分—90 分为合格，75 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
(二) 完成安全目标的，可参与年度先进评选，进行精神和物质奖励；突破安全目标任意一项，则按《安全生产奖惩制度》中相关规定和“安全生产一票否决”规定进行处罚。

四、责任延续规定

本责任书效力具有延续性，若因人员调整变动，责任相应转至接替工作的人员。

仪陇汽车站站长：

后勤管理科科长：

2023 年 1 月 3 日

